

附件：

部门整体绩效目标申报表

填报日期：2023年 12 月 30 日

单位：万元

部门（单位）名称	广水市司法局					
填报人	刘倩	联系电话	07226391288			
部门总体资金情况	总体资金情况		当年金额	占比	近两年收支金额	
					2022 年	2021 年
	收入构成	财政拨款	2306.26	96%	1389.19	1707.16
		财政专户管理资金	0	0	0	0
		单位资金	96	4%	263.68	108.64
		合计	2402.26	100%	1652.87	1815.8
	支出构成	人员类项目支出	1459.87	60.70%	1167.1	1165.64
		运转类项目支出	124.79	5.20%	135.53	480.76
特定目标类项目支出		817.6	34.10%	350.22	169.4	
合计		2402.26	100%	1652.85	1815.8	
部门职能概述	<p>1. 拟订全市司法行政工作相关规范性文件，编制司法行政工作中长期规划、年度工作要点并监督实施；</p> <p>2. 拟订全市法治宣传教育和普及法律常识并组织实施；指导全市各行业的法治宣传、依法治理工作；</p> <p>3. 指导、监督全市律师、公证、基层法律服务工作；承担全市法律援助工作；管理社会法律服务机构；</p> <p>4. 指导全市司法行政机关、基层司法所积极开展人民调解工作；会同人民法院指导人民陪审员工作；参与社会治安综合治理工作。</p> <p>5. 承担全市社区矫正、非监禁刑罚执行和刑释解教人员帮教安置工作。</p> <p>6. 指导、监督全市司法鉴定管理工作；承担全市司法鉴定人和司法鉴定机构的登记管理工作。</p> <p>7. 负责全市司法行政系统计划财务装备管理工作。</p> <p>8. 负责全市司法行政系统的法制工作；负责本系统干部队伍建设、政工人事工作。</p> <p>9. 为重点企业提供“直通车”法律服务的职责。</p> <p>10. 承担全市法制建设工作。</p> <p>11. 承办上级交办的其他事项。</p>					
年度工作任务	<p>1、推进全市“八五”普法工作，健全“谁执法，谁普法”工作机制，搞好“八五”普法中期检查工作；2、认证贯彻落实中央全面依法治国委员会和省委、随州市委全面依法治国委员会的决策部署；3、积极主动开展省级法治政府建设示范创建活动，全面推进法治广水建设。4、加强人民调解、行政调解、司法调解衔接联动，扩大律师参与调解工作，引导更多民商事纠纷以非诉方式解决；5、承办市政府行政复议、诉讼案件的应诉、行政赔偿、行政执法监督、执法主体资格认定和行政执法人员资格管理等工作，完成市政府重大行政决策等法治审核工作；6、社区服刑人员无脱管漏管，刑满释放人员帮教率达100%，安置率达80%以上，社区服刑人员及刑释解教人员重新犯罪率控制在2%以内。</p>					
	项目名称	支出项目类别	项目总预算	项目本年度预算	项目主要支出方向和用途	
	乡村振兴及疫情防控	常年性项目	10	10	用于乡村振兴及疫情防控	

项目支出情况	非财政保障人员待遇保障	常年性项目	30	30	保障差额、自收自支人员工资及福利
	社会保障补短板	常年性项目	60.69	60.69	保障差额、自收自支人员社保福利
	办公设备购置	常年性项目	6.26	6.26	配置办公设备保障机关工作正常运行
	党建（文明单位创建）	常年性项目	5	5	争先创优，文明单位创建
	后勤保障	常年性项目	48.6	48.6	食堂伙食补助、工会福利费等后勤保障
	司法专项业务保障项目	常年性项目	577.65	254.25	社区矫正、人民调解、公共法律服务等业
	法治建设	常年性项目	79.4	0	广水法治建设支出
整体绩效总目标	长期目标(截止 年)		年度目标		
	目标1: 目标2: 目标3:		目标1: 全力维护社会稳定 目标2: 全力提升法律服务质量 目标3:		
年度目标1:	全力提升法律服务质量、维护社会稳定				
年度效指标	一级指标	二级指标	三级指标	指标值	指标值确定依据
	产出指标	数量指标	担任法律援助顾问单位	≥145家	历史依据
			公证业务量	≥1200件	历史依据
			法律援助案件量	≥380件	历史依据
			人民调解案件量	≥3300件	历史依据
			社区矫正人员	≥240人	历史依据
		质量指标	公证合格率	100%	历史依据
			法律援助合格	100%	历史依据
			人民调解纠纷调解成功	≥97%	历史依据
			社区矫正服刑人员重特	0	行业标准
		时效指标	工作时限	1年	计划标准
				
	成本指标	经费保障率	100%	计划标准	
				
	效益指标	经济效益指标		
			重新犯罪率	≤2%	行业标准
		社会效益指标	当事人合法	100%	行业标准
				
		生态效益指标		
	可持续发展指标			
		社区矫正对象满意度	≥96%	计划标准	

	满意度指标	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	人民调解对象的满意度	≥96%	计划标准	
			公证对象满意度	≥96%	计划标准	
			受援对象满意度	≥96%	计划标准	
年度目标2:	全力推进法治广水建设					
年度绩效指标	一级指标	二级指标	三级指标	指标值	指标值确定依据	
	产出指标	数量指标	执法主体资格认定量	≥45个	历史依据	
			国家公务员学法用法考试优秀率	100%	历史依据	
			普法宣传活动次数	≥2次	历史依据	
			代理各类诉讼案件量	≥600件	历史依据	
		质量指标	国家公务员学法用法考试优秀率	≥90%	历史依据	
			诉讼案件胜诉率	≥95%	历史依据	
				普法宣传活动完成率	100%	历史依据
		时效指标	完成期限	1年	计划标准	
		成本指标	经费保障率	100%	计划标准	
		效益指标	经济效益指标		
	社会效益指标		人民群众法律意识	提升	计划标准	
			法治社会进程	提升	计划标准	
	生态效益指标				
	可持续发展指标				

	满意度指标	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	人民群众对法治政府建设满意度	≥96%	计划标准
--	-------	-----------	----------------	------	------

备注：1.“支出项目类别”请选择填报：其他运转类项目、特定目标类项目。

2.“整体绩效总目标”：请结合部门职能、工作规划、项目支出投向等编报；绩效总目标可分解为多个子目标，每个子目标对应一项或多项绩效指标，绩效指标是绩效目标的细化和量化。

3.绩效指标在结构上分为“一级指标”、“二级指标”和“三级指标”，指标层层细化。填报时需注意，并非每一个绩效子目标都同时有产出指标、效益指标和满意度指标，部门（单位）可结合实际，自行选择填报。

4.“指标值确定依据”：设定绩效指标值时的文件依据或参考标准，可填写“历史标准”、“行业标准”、“经验标准”等。

5.绩效指标必须应填尽填。